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 2018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1,475,300 股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3、2018 年 4 月 26 日至 2018 年 5 月 6 日，公司通过内部 OA 系统将激励对象名单及职位予以公示，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问题。2018 年 5 月 8 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 2018 年度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8年5月14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时，公司根据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关于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年6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按照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价格12.15元/股，向385名激励对象授予29,450,000股限制性股票，并确定2018年6月11日为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18年7月11日，公司实际完成360名激励对象共计27,046,469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上市日为2018年7月12日。

7、2019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因离职已不符合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唐伟、李红颖、赵明珠和李应共计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54,622股进行回购注销。

8、2019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按照授予价格12.80元/股，向61名激励对象授予1,550,000股限制性股票，并确定2019年4月24日为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二、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1、授予日：2019年4月24日
- 2、授予价格：12.80元
- 3、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 4、限售日：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

5、预留授予数量：1,475,300 股

6、预留授予人数：56 人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占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预留授予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业务骨干 (56 人)		1,475,300	95.18%	0.11%
合计 (56 人)		1,475,300	95.18%	0.11%

7、预留限制性股票解锁安排和禁售期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其他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本期股权激励计划项下被授予的股票不得超过激励对象上年末所持有的本期股权激励计划项下被授予股票总数的 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激励对象已获授且已解锁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自激励对象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有权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8、预留限制性股票解锁的业绩考核要求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预留部分各会计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 2019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5%，2019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4.6%；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	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 2020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5%，2020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4.7%。

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回当年扣除的股份支付费用后的净利润。

以上“净资产收益率”指基于上述净利润除以各年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若公司发生再融资行为，则融资当年及以后年度以扣除融资数量后的净资产为计算依据。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只有在对应解锁期的上一年度绩效考核满足条件的前提下，才能部分或全额解锁当期权益，具体比例依据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解锁期内考核若为“合格”及以上则可以解锁当期全部份额，若为“待改进”及以下则取消当期获授权益份额，当期全部份额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统一回购注销，具体如下：

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待改进	不合格
标准系数	1.0			0	

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的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9、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后，将不会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三、关于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与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存在差异的说明

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有 5 名激励对象（陶灵、曾欢欢、曾晶徽、王小伟和陈盈吉）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全部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0,700 股；6 名激励对象部分认购，合计认购 94,000 股限制性股票，未认购部分合计为 54,000 股。因此，公司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 56 人，实际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75,300 股。

除此之外，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及其所获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公司授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一致，也符合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四、本次预留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9BJA70246) 审验了公司截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认为：截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止，公司已收到 56 名激励对象缴付

的 1,475,3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出资款人民币 18,883,840.00 元（其中有 6 名激励对象为部分认购），均以货币出资。其余 5 名激励对象放弃本次限制性股权激励资格。本次实际增加股本人民币 1,475,300.00 元，其余 17,408,540.00 元作为股本溢价。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9,470,982.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309,470,982.00 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出具“XYZH/2018BJA70228”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人民币 1,310,946,282.00 元。

五、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9 年 4 月 24 日，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10 日。

六、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授予股份上市日前 6 个月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本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无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65,986,189	20.31%	1,475,300	267,461,489	20.40%
高管锁定股	22,444,472	1.71%		22,444,472	1.71%
首发后限售	216,341,748	16.52%		216,341,748	16.5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7,199,969	2.08%	1,475,300	28,675,269	2.1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43,484,793	79.69%		1,043,484,793	79.60%
三、总股本	1,309,470,982	100.00%	1,475,300	1,310,946,282	100.00%

八、收益摊薄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按最新股本 1,310,946,282 股计算，2018 年度每股收益为 0.3654 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十一、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8日